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 年，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本着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在业务经营上科学决策，精益求精，在公司治理上规范运作，不断改进，有效地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公司经营情况

2025 年，在复杂的外部环境和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公司坚持聚焦网络通讯和消费电子主业，以战略引领、研发创新、市场开拓为核心抓手，多维度协同发力，持续巩固经营基本面。202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01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约-2.58 亿元，每股收益-0.4557 元，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8 亿元。

1. 战略引领，构建多元增长引擎

公司在巩固主业基本盘的基础上，以战略创新为引领，积极推动数字化转型、流程再造与降本增效，优化人才发展生态，构建多元增长动力。

战略层面，2025 年公司确立“高端智能制造+电商出海”双轮驱动战略，明确从传统制造向高端智能制造解决方案提供商转型，以制造赋能跨境、跨境反哺制造，优化利润结构，聚焦欧洲、北美、日本等高端市场，动态优化业务与资源配置，精准把握市场增长机遇。

制造领域，推行精益化运营与数字化管理，加快星级工厂建设，提升智能制造水平。管理维度，通过流程优化、组织提效、人力适配与团队联动，全面激发运营活力，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优化部门设置与人员配置，强化集团对业务单元的过程管控、目标稽核，组织运转效率显著提升，为战略落地提供组织保障。

2. 研发创新，构筑坚实技术护城河

公司坚持将研发创新作为核心发展引擎，围绕行业关键问题、市场需求和技

术趋势，持续突破关键技术，推进高品质产品研发与生产工艺优化，构筑坚实技术护城河。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 5G+AIoT 领域，成功开发并量产多款 Wi-Fi7、5G 无线通信及全屋智能产品，依托与头部客户深度合作加速技术升级，完善高效研发平台，提升创新效能。公司抢抓 Wi-Fi7、5G CPE 行业升级机遇，实现高端网通产品量产并供货头部客户，网通类产品营收占比显著提升，带动产品结构向高毛利升级。消费电子产品如 TWS 耳机、智能音箱、智能手表等核心产品性能持续提升，蓝牙 6.0 技术优化连接体验，中高端产品占比提高，“硬件+算法+软件”一体化研发体系不断升级。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获得授权专利 198 项，其中发明专利 52 项、实用新型专利 67 项、外观设计专利 79 项，技术成果转化能力持续提升。

3. 市场开拓，拓展全球增长新赛道

公司依托扎实的技术积累、强大的研发能力、高效的智能制造体系与卓越的运营水平，不断深化与现有头部客户的战略合作，其中，公司在头部客户 CPE 业务供应中占比约 80%，稳居第一梯队核心供应商地位。同时，公司积极拓展细分领域龙头、互联网平台及运营商客户，2025 年成功导入多家新客户，持续优化客户结构、丰富产品矩阵，构建多元稳健的客户生态。公司坚持“巩固基本盘、开拓新蓝海”的发展路径，同步推进国内深度经营与全球化业务布局，积极培育新的业绩增长点。电商出海被列为重要战略引擎。2025 年，公司跨境电商初步贡献海外收入，营收增速迅猛，构建“高端智能制造+电商出海”协同发展格局，拓宽海外市场渠道与利润来源。公司借助主流跨境平台构建全球营销网络，拓宽产品销售渠道，稳步提升品牌国际影响力，为公司长期稳健经营与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4. 品牌建设，彰显行业声誉与实力

公司以集团化经营为统领，将品牌服务影响力贯穿企业运营的全流程，凭借优秀的产品品质与服务体系，持续获得市场高度认可，品牌影响力稳步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斩获多项重量级荣誉：公司先后获评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局“创新型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荣获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授予的“深圳市总部企业资格证书”，并被头部客户评为“2025 年

度最佳战略合作伙伴”；全资子公司卓翼河源获评河源国家高新区“2024 年度优秀示范企业·纳税大户”，获评头部客户“2025 年度五星现场改善星级评价-三星”；全资子公司卓博机器人获评“2025 年度科技型中小企业”。公司凭借突出的品牌优势，不断夯实企业价值与市场地位，持续巩固行业领先优势。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2025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日常工作。2025 年 12 月，董事会顺利完成换届工作。换届后，董事会设董事 7 名，其中董事长、副董事长各 1 名，独立董事 3 名，进一步优化了董事构成；董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各委员会按照相应的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并遵照相关制度要求设立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机制，进一步完善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以便更好地发挥独立董事与各专门委员会的积极作用。

2025 年，公司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审慎行使表决权；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与各专门委员会各司其职，充分发挥专业特长与监督制衡作用，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有力支持。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进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召集、召开。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8 次会议，共审议通过了 31 项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议案
1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5 年 2 月 18 日	1、《关于开展 2025 年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2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18 日	1、《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5、《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7、《关于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8、《关于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9、《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0、《关于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25 日	1、《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4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5 年 8 月 22 日	1、《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5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5 年 10 月 28 日	1、《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6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5 年 11 月 13 日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制定和修订部分公司制度的议案》
			3、《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4、《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5、《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6、《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7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5 年 11 月 19 日	1、《关于拟变更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5 年 12 月 1 日	1、《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2、《关于变更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3、《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4、《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5、《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
			6、《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7、《关于聘任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8、《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9、《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10、《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二）公司董事会对股东会决议执行情况

2025年，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组织召开了2次股东会，其中年度股东会1次，临时股东会1次，共审议通过了13项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议案
1	2024年度股东大会	2025年5月15日	1、《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5、《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关于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7、《关于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8、《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2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5年12月1日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制定和修订部分公司制度的议案》
			2.01《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02《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03《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2.04《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2.05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2.06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2.07 《关于修订〈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
		2.08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专项存储与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2.09 《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2.10 《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专项制度〉的议案》
		2.11 《关于修订〈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2.12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3、《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01 选举陈雍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2 选举李兴舫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3 选举陈亮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4 选举杞耀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4.01 选举袁祖良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2 选举王明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3 选举董绳学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5、《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三）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有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三个专门委员会。2025年，各专门委员会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其中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2次、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8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3次。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就

审议事项与公司及有关人员进行充分沟通，详细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并积极听取汇报进行研究，对公司发展战略和有关重大事项及时给出专业意见及建议，保证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为构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奠定坚实基础。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5年，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和要求，诚信、勤勉、尽责、忠实地履行职责，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客观地发表核查意见及事前认可意见；积极参与公司治理和决策活动，对公司的经营管理、重大事项、内部控制及财务管理等方面提出了相关意见及专业性建议，有效提高了公司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对历次董事会议案和其他事项没有提出异议。

（五）信息披露情况

2025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按时完成了各项定期报告披露工作。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时发布了董事会会议决议等各项临时公告，忠实履行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发布的真实、准确和完整，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大程度地保护了投资者利益。2025年度公司未发生因信息披露不合规而被监管部门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况。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董事会一直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要求，公平对待各类投资者，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相关工作，通过投资者热线、投资者邮箱、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网上业绩说明会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认真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建议，实现高质高效沟通。

（七）董事履职评价工作情况

2025年，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谨慎、认真、勤勉地履行董事的各项职责，对重大事项进行独立的判断和决策，在重大决策过程中发挥应有的作用，保证了董事会高效规范运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第四节公司治理、环境和

社会”中的“五、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2025年度董事绩效评价结果及薪酬情况，详见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之“第四节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中的“四、3.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三、2026年董事会的主要工作

2026年公司董事会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坚持科学高效决策，发挥公司治理核心作用，提升公司发展质量与核心竞争力，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2026年度重点开展以下工作：

（一）规范董事会运作，强化决策效能

规范董事会日常运行与会议机制，提升决策效率与科学性；落实董事会各项职权，发挥专门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业优势，为董事高效履职提供有力支撑。

（二）完善治理与内控体系，夯实风险防控基础

结合监管政策导向与公司发展实际情况，优化治理架构、权责分工及运行机制；动态完善制度体系，强化关键领域风险识别与防控能力，保障公司规范稳健运行。

（三）加强履职能力建设，提升合规水平

强化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能力与专业培训，及时传达最新监管政策要求，提升全员合规意识与风险底线思维，持续提高公司整体治理水平。

2026年，董事会及全体董事将依法依规履职，充分发挥战略引领与规范运作作用，切实维护公司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